

南宁学院学生宿舍架空层 3 栋 10-11 号商铺 招租公告

为进一步满足师生消费需求，优化校园商业服务环境，现拟将本校学生宿舍架空层 3 栋 10-11 号商铺对外出租，招租要求如下：

一、资产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产权状况

拟出租商铺为南宁学院合法拥有产权的校内资产，产权归属清晰，无产权纠纷、抵押、查封等权利限制；

（二）资产现状

该商铺位于学生宿舍架空层 3 栋 10-11 号，建筑面积约为 55.44 m²，主体结构完好，水电已到位，周边学生 18000 人左右；

（三）账面原值：商铺附属于 3 栋学生宿舍楼，未单独计提账面原值。

二、经营内容及期限

(一) 经营用途：商铺仅作为奶茶店经营使用，销售奶茶类加工饮料、水果捞、甜品、咖啡等，不包含成品饮用水、成品饮料及其它食品。

(二) 经营期限：租赁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。

三、费用收取

(一) 租金标准

本商铺月租金不低于 20,026.59 元，意向承租方报价不得低于该价格（低于该价格的报价视为无效）。每月 10 日前收取租金，全年按 10 个月计收，首期租金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成，交费方式另行通知；

(二) 费用交纳

物业费、水电费等按学校规定标准收取，电费采用预付费方式在智能控电系统自助交纳。

(三) 保证金要求

1. 意向承租方报名时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20000 元（未中标者保证金将在招商结果公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，中标者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的一部分）；

2. 中标方需在签订《租赁合同》前缴纳等同于 2 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，合同期满且无违约情形的，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；
3. 在装修工程开工前 10 日内（如无涉及装修则不用支付），向甲方支付装修保证金（2 个月租金）并提交装修方案，方案经审核同意后方可施工。装修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，若未发现质量问题及违规行为，甲方在 15 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，若存在损坏或违规情形，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修复、清理等费用，剩余部分退还乙方，不足部分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 10 日内补足。

四、招租要求

- （一）投标人应为具有奶茶店经营经验的独立企业法人或个人，并在投标时提供相关合同或证明材料。
- （二）学校以现状交付商铺，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进行改造装修。
- （三）投标人报价不得低于 20,026.59 元/月，在资格审核通过的前提下，以报价最高者确定中标方；若出现最高报价相同的情况，以奶茶店经营经验更丰富（以业绩证明材料为准）的一方优先。

五、报名要求

（一）报名时间

2025年10月15日至2025年10月21日17:00（工作日9:00-12:00、14:30-17:00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

（二）报名地点

南宁学院资产管理处办公室（行政115室）。

（三）需提交的报名材料（如属于企业均需加盖单位公章，复印件需注明“与原件一致”）

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副本复印件（个人的提交个人身份证复印件）；

奶茶店经营业绩证明材料（如合作协议、服务合同等）；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（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）；

授权委托书（若委托他人报名，需提供授权人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）；

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（如属于企业需从对公账户转出），收款账户信息：[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淡村路支行；账户名称：南宁学院；账号：45050160495209999996]。

（四）踏勘时间

1. 2025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11: 00, 地点: 学生宿舍架空层 3 栋 10-11 号商铺, 预约后自行前往。

2 踏勘预约:

请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招商活动的单位, 请于 2025 年 10 月 19 日 18 时前请按以下预约信息格式发送至电子邮箱 geying@unn.edu.cn。

来访姓名: XXX

来访单位: XXX 有限公司

需要入校车辆: 桂 XXXXXX (步行或电动车入校请填无或电动车牌)

联系电话: 133XXXXXXXX

来访事由: 学生宿舍架空层 3 栋 10-11 号商铺踏勘

进校时间: 月 日

（五）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刘老师 联系电话: 0771-5900811

六、其他说明

南宁学院对本公告拥有最终解释权, 招商过程中若需调整

相关条款，将以补充公告形式发布。

南宁学院

2025年10月15日